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資料，正確條文以總統公布之條文為準）

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 102 年度決算書案

（一）財團法人概況：

1. 該協會主要係創辦或投資電信相關事業，協助發展電信業務，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，及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事務。
2. 年度工作計畫重點：辦理產業管理計畫及推動電信公益活動。
3. 主要收入及支出：收入為租金、投資利益及利息收入等；支出為稅捐支出及電信活動支出等。

（二）102 年度決算編列情形：

1. 收支餘絀決算表：總收入 1 億 3,763 萬 8 千元（其中租金收入 1 億 1,585 萬 2 千元、投資利益 1,446 萬 4 千元、利息收入 445 萬 5 千元及其他收入 286 萬 7 千元），較預算數增加 3,096 萬 8 千元，主要係租金收入增加所致；總支出 1 億 595 萬 4 千元（其中土地、房屋稅捐及保險費 9,527 萬 9 千元、所得稅 352 萬 8 千元及其他業內外支出 714 萬 7 千元），較預算數增加 300 萬 9 千元，主要係地價稅調漲所致；收支相抵後，稅後賸餘 3,168 萬 4 千元，較預算數增加 2,795 萬 9 千元。
2. 資產負債表：資產 8 億 2,508 萬 9 千元，負債 4,795 萬 6 千元，淨值 7 億 7,713 萬 3 千元。淨值較上年度增加 2,944 萬 8 千元。
3. 固定資產投資：無。
4. 轉投資：無變動。

決議：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 102 年度決算書案照案通過。